附件6

**第十八届“挑战杯”全国大学生课外学术科技作品竞赛黑科技展示活动说明**

一、参加对象

全日制非成人教育的各类高等院校在校学生均可以个人或 团队形式参加。支持跨地区、跨校组队，支持国外高校及港澳台地区高校学生单独或与境内高校学生联合报送作品。团队学生人数不超过10人，指导教师人数不超过3人。

二、作品要求

有创新、有技术含量，特别是针对前沿领域、或具有高精尖色彩、或会改变人们生产生活方式的，对现有科技成果具有一定颠覆性、超越性的，具有前瞻性、创新性、应用性（或应用前景） 的实物或者技术（包括但不限于人工智能、生命健康、脑科学、 生物育种、新材料、新能源等前沿领域）。同时，也包括充满奇思妙想、脑洞大开的，灵活创新运用学习接触到的科学知识的， 体现了严谨、开放的科学思维的，能够巧妙地、创造性地解决“小” 问题的，具有一定创意性、趣味性的实物或者技术。无论是实物或者技术，应能通过视频或者图文形式体现出来，并以此提交参赛。如果作品获奖，也需要能够进行现场展示。

特别注意，参加作品还应满足以下要求：不能同时参加第十八届“挑战杯”全国级竞赛的主体赛、“揭榜挂帅”专项赛及红色专项活动。参加过往届黑科技展示活动且未获得全国奖励的作品，可在改进优化后继续报名参加本届黑科技展示活动。

三、活动安排

2月发布“英雄帖”，打磨完善作品。

6月开始报作品，可以是视频或者图文，报送渠道及方式另行通知。

7月、8月进入评审环节。

9月份，优秀作品线上展览。

10月份，在“挑战杯”竞赛终审决赛期间，将在全国赛现场（贵州大学）择优展示部分作品，并公布所有优秀作品“级别、名号”。

四、作品激励

全国竞赛组委会将根据作品报送情况，评选出若干优秀作品予以激励。优秀作品中，“星系”级作品10%左右、“恒星”级作品20%左右、“行星”级作品30%左右、“卫星”级作品40% 左右（分别参照特、一、二、三等奖次）。各高校参加活动情况将作为本届“挑战杯”省级竞赛优秀组织奖评奖条件。

**未尽事宜请点击以下链接查看全国竞赛组委会发布的推文。**

**黑科技展示活动：**https://mp.weixin.qq.com/s/TkULaPdeFkDDuNNadCgesg